

苏州市临床检验中心（通知）

临检（2023）字第 07 号

关于公布 2023 年度苏州市临床检验结果互认情况的通知

苏州市临床检验中心根据 2022 年度参加市级临床检验室间质评单位的室间质评成绩、开展室内质控情况以及结合现场调查情况，并依据省临检中心公布的我市互认单位及互认项目，确定了 2023 年度我市临床检验结果省级和市级互认单位和互认项目，现予以公布。

互认名单见：

附件 1 苏州市省级临床检验结果互认机构及项目名称（2023 年）

附件 2 苏州市市级临床检验结果互认机构及项目名称（2023 年）

